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23）75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2年沙河乡产业配套示范道路 路工程项目资金的通知

沙河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产业配套示范道路工程项目资金208.7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

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(一)-基础设施建设。

2023 年 8 月 28 日

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沙河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沙河乡产业配套示范道路工程	208.7	2130505产业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		合计	208.7			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沙河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沙河乡产业配套示范道路工程	产业发展	产业办	果角村、周家村、留书村、三角村	在周家村、三角村等村配套建设11.3KM产业道路以及三角村的桥梁建设等。	1、有助于沙河乡辣椒、烟叶等特色农业发展，改善1200余亩农田生产通行条件。2、亩均增产30公斤，可带动受益烟农266户932人增加收入共计72万余元。3、生产道路畅通后可以发展连片烟叶示范田两片，共计1700亩，可申请县级示范田规范化建设。项目完工后产权交给果角村、周家村、留书村、三角村村民委员会进行管护，村委制定管护制度，需明确管护人员；带动脱贫户8户20人，实现务工增收每人2500元；方便群众生产生活，大型农用机械可以通行，增加群众烟叶、辣椒的产量，并有效缩短工期，实现群众效益增收；按总投资额15%用于以工代赈费用支出。	208.7	2023.1.15	

